

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6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10,420,612.25 元。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6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900,00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5,4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17,981,343.17 元的比例为 30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年3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2024年3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、现金流状况、发展特点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，该预案的决策程序、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的盈利情况、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8日